

价格扣除优惠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肇源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黑土地保护监测评价项目中典型地区耕地监测评价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其他农业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农、林、牧、渔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黑龙江省柯优密检测有限责任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2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其他农业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_____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_____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____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:黑龙江省柯优密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2022年9月5日



交易执行系统 02-JRZB[C9]2022001 票 (包 2022-09-07 18:12:47)

小微企业名录 注册 登录 小微企业库

扶持政策集中公示 申请扶持导航 企业享受扶持信息公示

小微企业名录 小微企业库

当前位置: 首页 > 小微企业库

小微企业名录说明

搜索

黑龙江省柯优密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注册资金 (万元)	企业类型	登记机关
黑龙江省柯优密检测有限责任公司	91230104MA18CWES11	100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	哈尔滨市道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< 上一页 < 1 > 下一页 >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服务热线: 100820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850856 业务咨询电话: 010-88028439
 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